



人权理事会

第二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2 和 3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年度报告以及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和秘书长的报告

增进和保护所有人权——公民权利、政治权利、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包括发展权

联合国会员国和其他相关利害攸关方提交的关于在增进和保护人权和维护人类尊严的同时运用传统价值观的最佳做法的资料概述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

概要

本报告是应人权理事会第 21/3 号决议提交的。该决议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向联合国会员国和其他有关利害攸关方征集关于在增进和保护人权和维护人类尊严的同时运用传统价值观的最佳做法的资料，并向理事会提交一份概述。本报告按照专题决议日程表向理事会第二十四届会议提交。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导言	1-2	3
二. 收到的资料	3-82	3
A. 国家集团和联合国会员国	3-26	3
B. 国家人权机构	27-31	7
C. 联合国机构	32-33	8
D. 学术机构	34-36	8
E. 民间社会组织	37-82	8
三. 分析和结论	83-84	15

一. 引言

1. 在第 21/3 号决议中，人权理事会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向联合国会员国和其他有关利害攸关方征集关于在增进和保护人权和维护人类尊严的同时运用传统价值观的最佳做法的资料，并向理事会提交一份概述。本报告按照专题决议日程表向理事会第二十四届会议提交。

2. 2012 年 12 月 26 日，人权高专办向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所有常驻地团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发出了征求资料请求。截至 2013 年 5 月 27 日，高专办从以下国家集团、联合国会员国(欧洲联盟；白俄罗斯；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文莱达鲁萨兰国；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印度尼西亚；伊拉克；约旦；毛里求斯；巴基斯坦；阿曼；卡塔尔；塞尔维亚；西班牙；斯里兰卡；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国家人权机构(哥伦比亚；格鲁吉亚；乌克兰；乌兹别克斯坦)、联合国机构(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学术机构(婚姻和家庭科学研究所；秘鲁摩格鲁外约·圣托里比奥天主教大学；瑞士弗里堡大学文化多样性和文化权利观察站；毛里塔尼亚努瓦克肖特大学文化权利多学科中心)；民间社会组织阿根廷团结行动组织；美利坚合众国捍卫自由联盟；罗马尼亚罗马尼亚家庭联盟；大赦国际；ARC 国际；危地马拉多子女家庭协会；爱心协会；美国天主教家庭和人权研究所；巴拿马基督教家庭运动；美国选择天主教徒组织；美国美国妇女参与协会；阿根廷现代基金会；哥伦比亚关爱生命基金会；萨尔瓦多热爱生命基金会；墨西哥特科塔基金会；全球促进妇女和儿童组织；危地马拉人类生命国际组织；人类生命组织和保护未出生儿童学会；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人权观察社；乌拉圭乌拉圭家庭组成研究所；国际人权服务社；肯尼亚肯尼亚艾滋病毒和艾滋病法律和伦理问题网；布基纳法索赫尔文迪促进发展协会；南非自然正义组织；埃及纳兹拉女权研究所；印度人民福利和发展学会，区域和国家人权维护者方案；俄罗斯联邦俄罗斯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网络；卢旺达卢旺达文化组织；加拿大性权利倡议；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好牧人；墨西哥奇瓦瓦生活和家庭民间协会；哥伦比亚天主教投票组织；墨西哥公众之声民间协会；俄罗斯联邦妇女促进发展组织)。

二. 收到的资料

A. 国家集团和联合国会员国

3. 欧洲联盟表示，它无法提供最佳做法实例。它强调需要谨慎并指出，因为没有明确和公认的定义有将“传统价值观”这一概念引入人权领域的潜在危险。人权是通过协商一致在国际法中正式确定下来并被公认为是普遍的和不可剥夺的，传统价值观则具有内在主观性，而且，具有时间和地点上的独特性。因此，尽管传统有时可能与人权相吻合，但这两个概念并不一定相类似，传统价值观有可能对

落实人权产生负面影响，特别是那些与暴力侵害妇女、性取向、性别认同、年龄和残疾相关的传统价值观。欧洲联盟强调指出，传统价值观与人权的关系模糊不清，而且，这一概念是主观的，有可能对人权造成破坏并损害人权的普遍性并为侵犯人权行为提供辩护。它强调，在传统价值观与人权相冲突并损害人权时，国家负有积极的义务，消除这些有害传统、价值和做法。

4. 白俄罗斯表示，宗教宽容传统和社会的信仰自由权(例如在《宪法》第 31 条中所规定的)、《白俄罗斯共和国良心自由和宗教组织法》和通过宗教间对话实现宗教在法律面前的平等，这些因素为宗教间和平与谅解提供了保障。白俄罗斯的法律框架允许教会和国家之间的合作。关于民族-宗教对话问题，国家政策必须符合白俄罗斯共和国《宪法》和少数民族问题法律。所有民族和文化协会都平等得到国家在资金、法律、组织和方法等方面的支持。

5. 教育培训和教育是按照《教育法》、儿童和青年的“持续教育”概念和教育方案开展的。各级教育基于普遍的人文价值观(例如尊严、自由和责任)和文化与精神传统。研究生教育学院提供关于促进传统价值观、尊重人权和自由、保护儿童权利、加强家庭、社区和教育机构在弘扬传统价值观方面的作用。为改善管理者和专家的教育技能制定的各种方案涵盖传统价值观和人权。

6.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重点介绍了加强宽容和努力，打击针对罗姆人等少数民族的歧视，作为保护和落实保护和落实人权的一种途径。在这方面，它提到了种族动机犯罪行为的减少。《宪法》禁止歧视，刑法将歧视定为犯罪。2009 年，通过了《反歧视法》，所有公共当局均须根据该法审查、修订和制定法律、政策和做法。

7. 文莱达鲁萨兰国指出，考虑到全球人类传统价值观的多样化，人权理事会第 21/3 号决议使用的某些术语需要更明确的定义。有必要强调人权的重要性而不作任何区分。

8. 危地马拉是一个多民族国家，有不同的社会文化群体，例如玛雅人、加里富纳人和辛卡人。危地马拉认为，不能援引文化和传统作为借口，为侵犯国家和国际文书承认的少数群体权利进行辩护。在打击对种族主义和歧视方面，危地马拉列举了《土著人民身份认同协定》和设立土著妇女律师办公室的例子。危地马拉保护并促进对习俗、传统、语言和传统服装的使用和发展。地方政府和行政当局通过普选产生，它们制定了以儿童、青少年和妇女为目标的融入政策，将本国的多民族和文化结构纳入考量，确保了参与和民主进程。

9. 洪都拉斯指出，传统价值观和习俗是人权的来源。不能用传统价值观为违反人的尊严的任何做法进行辩护。国家需要保障那些保护平等和尊严的传统价值观，必须尊重和保护所有人的人权。

10. 洪都拉斯人民有自己的传统、习俗、宗教和信仰，它们必须得到维护，以充分实现所有居民的文化权利。因此，按照国际人权标准，政府通过了立法、行政和其他措施并在全国做出努力，根据公共政策和国家人权行动计划，以文化间对话、两性平等和民族多样性等为重点，增进各项权利。

11. 传统价值观可能会受到技术和外国文化等因素的威胁。为促进人权，在使用传统价值观方面采取的措施包括，例如，打造人权价值观念，社区和宗教领袖参与提高对人权价值的认识活动并参与人权课程的编定和人权教育的发展。

12. 印度尼西亚有着造福于人类的丰富文化和民族多样性。人权价值观根据于所有文化之中，并以多种不同形式存在，例如谚语、成语、习俗和传统。这些观念深深扎根于社会的日常生活之中并促进人权的维护。为防止使用传统价值观为歧视性做法进行辩护，政府采取了预防措施，例如，以人权课程(正式、非正式和宗教教育)的形式，将积极的传统价值观纳入各级教育之中。传统价值观包括：“我们都是一家人”，反映出平等、不歧视和平等待遇；“为他人着想”，即关爱和分享；认可、重视和尊重他人；尊重和自尊；相互尊重和理解；考虑他人的需要；互相支持；相互宽容和谅解。

13. 伊拉克指出，人权是承认所有人的人的尊严之标准。人权也控制和调节社区内的社会互动和与政府的关系、国家和国际责任以及政府的职责。伊拉克提到人权的普遍性、不可侵犯性和对他人权利的尊重。伊拉克还提到了通过建设人权文化促进和保护人权的方案。这些努力恢复了安全、稳定并加强了人权。

14. 约旦介绍了该国在人权领域在传统价值观方面采取的行动。例如，《宪法》确立了在平等、尊严和自由方面的权利、义务和国家责任，这是体现了基于国家宗教的阿拉伯和伊斯兰文化价值观。《宪法》条款包括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以及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2011年《宪法》修订案强调了家庭作为社会基石的重要性。

15. 约旦法律确认了教育机构在促进人权和基本自由方面的重要作用。一个最重要的立国之本是，约旦人民团结一体，既不接受也不作出种族不容忍行为。新闻和出版法也为保持社会传统和习俗提供了一个框架。

16. 毛里求斯指出，国际人权文书将一些传统价值观已普遍化，该国各种宗教是这些价值观的主要途径传授。毛里求斯罗列了传统价值观，其中包括：尊重和热爱真理、生活、家庭、父母、教育、智慧、自然、同情、诚实、和平、合作和团结。这些价值观写入了《可兰经》、《圣经》和《世界人权宣言》等文件。这些价值观也已纳入教育和人力资源部编写的主要文件之中，例如《国家教育大纲》和《2008-2020年教育和人力资源战略规划》。

17. 巴基斯坦称，它的文化是伊斯兰教教义、苏菲派诗人作品和法治的综合体。苏菲派诗人的作品弘扬了爱、和平和人性等主题，他们的作品体现了人权和尊严等价值。伊斯兰教教义就是巴基斯坦的人权《大宪章》，因为神圣先知阐述了人权原则，这些原则已纳入巴基斯坦《宪法》第8-28条。

18. 家庭是巴基斯坦文化的内在组成部分。保护老年人、残疾人、儿童、妇女和失业者等社会弱势群体的权利也是优先事项。关于那些支持保护和促进人权的传统习俗，巴基斯坦提及通过村务委员会解决地方争端的传统，通过“Anjuman-e-Muslahit”(由地方长老和当选代表组成)，这种村务委员会已在当地政府系统中制度化。巴基斯坦设立了村委会和居委会，以发展和改善供水源和卫生设施，应对贫困、保护消费者和处理社区参与维护公共设施等问题。

19. 阿曼指出，伊斯兰教建立是在正义和道德基础上的，旨在实现相互尊重，包括在歪曲、仇恨、不容忍和暴力等情况下。一些人权，例如生命权、受教育权和工作权，都可在伊斯兰教中找到。

20. 在现行法律和法规以及 1969 年 11 月 6 日第 101/69 号皇家法令颁布的《国家法》基础上，教产与宗教事务部努力促进一种尊重人权和基本自由的文化。第 10、12、28 和 35 条强调相互尊重和互利、不干涉内政原则以及正义、平等、自由举行宗教仪式和对外国人及其财产和传统的法律保护。

21. 卡塔尔提到，该国与卡塔尔伊斯兰文化中心合作，在通过传统价值观促进和保护人权方面开展了工作，例如，出版了《伊斯兰教与人权》一书。该书肯定了促进对话与文化沟通原则，藉以纠正对伊斯兰教的误解，促进国际和平与安全 and 不同文化之间的融合。

22. 塞尔维亚提到，塞尔维亚有许多少数民族和族群，该国保持的一个传统是，在各个族群之间培养一种容忍精神和文化间对话。塞尔维亚《宪法》高度体现了一种最佳做法：通过鼓励尊重多样性和在教育、文化和公共信息方面采取的措施，促进理解、欣赏和尊重由于民族、文化、语言或宗教身份等方面的特征所产生的差别。

23. 西班牙承认，每个国家都有自己的传统价值观，这些价值观可能各不相同。但是，该国强调指出，这些价值观不能抵触或否定普遍人权，普遍人权与人的状况密不可分，完全超越个人所居住的区域或国家。虽然传统价值观可对人权产生积极影响，可孕育某些人权内容并与人权相对应，但它们并不是在同一个法律层面上运作的。

24. 某些人权是强制法，国际共识对此有表述而且在《世界人权宣言》和《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和《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公约》得到了反映。传统价值观应当得到承认，但应在不可规避的普遍人权框架内加以理解。西班牙对权利与传统价值观进行了区分，该国认为，传统价值观适用于社区层面，维持传统价值观连续性的任务应由家庭或社区等机制承担。国家有义务尊重和促进人权并消除有效和充分推进人权的一切障碍，如有必要，这可能包括抛弃某些有悖于人权的传统价值观。

25. 在斯里兰卡，一些土著医疗系统建立在对传统价值观和知识的文化表达之上，在所有族群，地方医疗界都实行这种医疗系统。这些社群的权利得到保护，他们所持的传统价值观得到了尊重。

26.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指出，该国的传统和习俗基于生命权、正义、自由、平等、教育和尊严等人权原则和对这些人权的尊重。在最佳做法方面，来稿提到尊重和照顾老年人和邻居。穷人和孤儿得到财政支持。儿童得到良好照料和关爱。在危机期间，叙利亚家庭之间展现了基于传统和习俗的团结互助。所有地区的流离失所家庭都得到亲属和邻居的接待和留住。

B. 国家人权机构

27. 哥伦比亚申诉专员办公室认为，传统价值观和人权与文化价值观、传统习俗、普世价值观和规范性价值观等相联系，因此是一个复杂问题。“人类传统价值”一词没有一个公认的定义，这一词语有些模糊、主观、不够明确。传统价值观有积极和消极两方面影响。消极影响可包括强迫婚姻、家庭暴力、强奸以及女性外阴残割。传统价值观可被援引，用于对现状进行辩护并损害最边缘化和处境不利群体。但是，传统价值观并非静止不变，这些价值观是代代相传的。

28. 格鲁吉亚国家人权机构指出，格鲁吉亚通过了一项关于消除家庭暴力、保护和援助暴力受害者的法律。然而，传统观念深深扎根于关于妇女定型角色的文化背景之中，这是令人关切的问题。这些传统观念导致身心形式的胁迫，损害了妇女平等参与家庭生活。为维护家庭名誉和由于担心在家庭和社区中的被排挤，很多案件没有报告。

29. 该机构提到了人权教育在促进和保护妇女权利方面的关键作用。为此，该机构开展了教育活动，让不同的利益攸关方，如社会服务处、少数民族和宗教少数群体委员会和宗教团体参与这些活动。这些措施包括：性别敏感认知培训、“参与行动”概念、通过开展活动提高对妇女权利的认识和消除家庭暴力的行动计划。这些方案减少了对妇女的陈旧定型观念。

30. 乌克兰人权事务议会高级专员指出，在起草过程中考虑各项提案，可能对法律草案产生影响或更改草案。乌克兰《宪法》第 55 条规定，个人有权“向有关国际司法机构或乌克兰加入或参与的国际组织有关机构提出上诉，要求对权利和自由提供保护”。乌克兰承认人权事务委员会有权审查乌克兰公民关于权利遭受侵犯的申诉。

31. 乌兹别克斯坦国家人权中心称，对人权的保护应包括：培育和加强对民族问题的宗教容忍、尊重和不歧视；支持和援助儿童、妇女、残疾人、病人和老年人等弱势群体。宗教组织支持东方的热情好客、诚实和慈善传统。通过 140 个文化中心和特别项目(例如，文化基金会和乌兹别克斯坦艺术“世纪回声”和“芭莎艺术”等项目)，该中心对尊重不同民族的语言、习俗和文化提供了支持。

C. 联合国机构

32.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指出,传统价值观可切实应用于促进和保护人权,特别是通过人权教育之途径。近东救济工程处是5个业务领域初级教育的主要提供方,共有691所小学和预备学校,向近50万巴勒斯坦难民儿童提供免费的基本教育,它作出了重大努力,以兼顾和纳入传统价值观的方法开展人权教育。

33. 根据《儿童权利公约》第29条第1款(c)项,近东救济工程处的人权、解决冲突和容忍教育政策承认儿童的文化认同、语言和价值观的重要性以及儿童所居住国家或其原籍国的民族价值观。该《公约》表明,人权教育和传统价值观与相关问题教育是相互补充的,而不是互相排斥的。

D. 学术机构

34. 秘鲁摩格鲁外约-圣托里比奥天主教大学婚姻和家庭科学研究所强调,高毒瘾率、缺乏对权威的尊重或忽视老年人等情形明显违背了人的尊严和尊重并限制了社会发展。对家庭概念的曲解是造成这种情况的根源。家庭是社会的基础,它帮助个人理解价值和原则。建立在婚姻基础上的家庭在共同保护残疾人和老年人,使他们融入社会并为他们提供照料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由于这一原因,而且,为了取得有益的进步,应推行重视家庭的公共政策,特别是在人权领域。

35. 家庭制度、成年男女之间的婚姻和相关权利得到国际文书的保护,包括《世界人权宣言》第十六条、《关于婚姻的同意、结婚最低年龄及婚姻登记的公约》第一条、《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十三条、《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第十条和《儿童权利公约》第5条。在区域层面,《美洲关于人的权利和义务宣言》第六条、《美洲人权公约》第17条、《圣萨尔瓦多议定书》第15条都强调了家庭的作用,将家庭视为在培养团结、尊重和责任等价值观过程中的自然和基本社会要素,而且,在家庭中,尤其是母亲和儿童应得到保护。

36. 瑞士弗里堡大学文化多样性和文化权利观察站与毛里塔尼亚努瓦克肖特大学文化权利多学科中心联合提交了一份资料,该资料谈及解决个人或族群之间冲突的两种传统和传统策略,即 Dendiraaagal (既批评又互相的关系)和 Molaare (避难权),这两种策略利用传统价值观和新旧宗教传统促进在毛里塔尼亚有效落实人权。

E. 民间社会组织

37. 阿根廷团结行动社称,人的生命始于受孕。这种观念是阿根廷和其他许多国家的一个传统价值观,这意味着,人类胚胎的权利应该得到尊重。同一立场也

应适用于体外受精产生的胚胎。团结行动社援引了阿根廷国家医学院等机构的观点，它提出若干医学和科学论据，对堕胎不可接受的观点提供支持。

38. 美国捍卫自由联盟谈及与自然法和罗马万民法相一致的问题，它指出，基于自然法形式的传统价值观的权利和自由不得剥夺，否则构成侵权，即使在没有成文法的情况下也应对这种侵犯人权行为定罪。自然法不可能只局限于某个时点的某一种文化中，它在其他传统中也会有所表达，例如，传统道家思想中的“道”这一概念。

39. 这种自然法的普遍性在其他文书也有所体现：《世界人权宣言》强调了家庭及其作为社会自然和基本单元的重要性。婚姻制度很重要，因为它基于男女的自然互补性。父母有权教育子女，不受国家干涉。

40. 罗马尼亚家庭联盟促进社会的根本利益，例如有利于家庭的做法、有利于人生的政策和宗教、良心和言论自由。该联盟强调了《世界人权宣言》第十六条第三款（对家庭）的促进，即，通过支持家庭的作用、促进对话、相互尊重和定义与确定整个社会的社会规范方面的平等机会，以此作为通过传统价值观支持人权和自由的最佳做法。该联盟指出，应强调权利和义务两个方面，而不是仅强调权利和自由。在教育年轻一代方面，这一点尤其重要。

41. 大赦国际认为，理解“传统”这一概念的复杂性对于促进更好地理解传统价值观在保护人权方面的贡献至关重要。最佳做法应该意识到，传统和传统价值观受到挑战而且在不断演变中，不符合人权标准的传统价值观可在任何一种文化、社会或国家中找到。

42. 大赦国际指出，人权理事会任命了一名文化权利领域的特别报告员，该专家确定的最佳做法十分重要。文化权利领域的前一任独立专家曾指出，“文化权利对于承认和尊重人的尊严至关重要”，但并非所有文化习俗都应受到国际人权法的保护，在某些情况下，文化权利可以受到限制，¹ 因为当局可能会滥用权力界定社会的传统价值观，以维持现状。来稿指出，文化规范、其结果、可否接受和合法性必须在这一背景中加以质疑。

43. ARC 国际提请注意，它感到关切的是，正如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在第 19 号一般性建议(1992 年)中所指出的那样，传统价值观会使某些涉及对妇女暴力或胁迫行为的普遍做法、传统和男权观念持久存在，例如家庭暴力和虐待、强迫婚姻、嫁妆不足受屈死亡、酸液袭击和女性割礼。暴力侵害妇女、其原因及后果问题特别报告员提出了处理文化与暴力侵害妇女问题的准则，包括处理某些因素——这些因素支持和强化使妇女居于从属地位的有害文化范式，并承认权利保护需要转变文化规范和态度。

¹ 在人权理事会第十四届会议上的发言。

44. 危地马拉多子女家庭协会认为，传统价值观为全人类所共有并应作为人权的一部分得到保护。该协会提到了在男女婚姻基础上建立的家庭的基本作用；和平共处传统价值观；保障生命权的重要性。历史已经证明，文化进步或衰落主要是由于传统价值观的存续。保护所有人的生命，家庭作为传统价值观的来源和社会基础，这是首要和最基本人权，国家必须努力加强家庭，因为没有家庭社会将不复存在。传统价值观不可商量，对于促进人权、保护婚姻和维护生命(从受孕到自然死亡)而言，传统价值观十分重要。

45. 爱心协会指出，尊重人的尊严必须始终被视为最高目标，虽然传统价值观可以而且应该有所助益(例如在以下事例中)，但它们不应被作为目的本身，只能为了人的尊严之目的加以采用。

46. 作为尊严和团结精神的例证，该协会提到一个叫作 La Fazenda do Natal 的巴西村庄，志愿者在该村庄生活，与生活在极端贫穷状况下的母亲、街头儿童或有身心残疾者一起居住。志愿者向这些母亲提供了脱离贫困、毒品和暴力并发挥母亲作决定和采取行动改善生活的潜力。没有对在 La Fazenda 村的生活中给予协助，而是让他们充分参与其中，这使他们的责任心得到加强。通过天主教普世博爱运动为消除世界范围内的贫困发起的“共融经济”项目，该协会也强调了团结互助精神。这一项目的参与方(中小企业)同意进行再投资，以确保项目的可持续性和提供就业机会。这些项目包括贫困人员经办的或为他们开办的社区项目以及在发展以团结互助经济为导向的经济活动开展的培训项目。

47. 关于生命权和始自妊娠的人的尊严问题，美国天主教家庭和人权研究所指出，应鼓励禁止妊娠各阶段的堕胎。由母亲和父亲组成的家庭的关键作用，载于《世界人权宣言》和其它国际人权公约之中。鉴于自然家庭在教育 and 传输核心价值(这些核心价值是人权项目的基础并奠定了稳定和繁荣的基础)方面实际上起到了关键作用，为逐步落实所有人权，自然家庭和子女应通过家庭法得到保护。

48. 巴拿马基督教家庭运动举例强调说明了生命和家庭权和保护这项权利的重要和基本价值观。这些价值为每个国家所共有。联合国系统中的各国有自身价值观，该系统内部的宽容意味着，任何监督都是不需要的，因为人类在按照良好价值观生活时就能实现自由。

49. 为塑造和推进基于正义的性道德和生殖伦理，美国支持选择天主教徒组织表明了它对妇女福祉的承诺，并肯定了男子和妇女作出高尚决定的能力。对许多天主教徒而言，教会教义是他们的道德和精神指南。由于这些教义源远流长，因此，应被视为人类的传统价值观。决策者不仅必须尊重宗教自由和宗教多元化，而且必须确保宗教不用于歧视。在性和生殖健康问题方面(例如，避孕药具的使用、某些传统信仰之间的不一致以及承认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变性人的权利)存在不同意见十分常见，根据天主教教义，不得利用宗教进行歧视。

50. 美国妇女参与协会强调了婚姻、家庭和民间社会在维护人权方面的作用。家庭结构方面的不利变化，深刻改变了后现代社会(特别是在欧洲)，正威胁着人权和公民的尊严。一个例子是，同居正日益取代婚姻，而且，同居不利于健康、稳定和持久的关系。滥交、不忠、夫妻之间日益缺乏信任，离婚法和同性婚姻更推波助澜，危及了传统的家庭价值观的基础。婚姻衰落和家庭破裂的后果不仅在个人层面对几代人产生了负面影响，而且破坏了社会机制，动摇了国家稳定和人的基本尊严和权利。

51. 阿根廷现代基金会指出，人的尊严和人权必须得到完全保护，因为它们是不可分割的。全人类共享的传统价值观以人性为本，超越了传统和习俗。虽然习俗在不同传统中的价值不一，但人类价值观始终与人权相吻合，因为两者来自同一来源。违背人的尊严的价值观不是这些人类价值观的一部分。

52. 哥伦比亚关爱生命基金会称，生命权、自由和人身安全十分重要，是行使其他人权的基本条件。在尊重生命和家庭权并视之为普遍价值的基础上制订国家法律、公共政策、发展计划并采取措施，对于保护人权而言十分重要。该基金会认为，成为母亲不仅是妇女的一个独特机会，而且，对于一个可持续社会而言也是不可或缺的。孕妇和未出生子女必须得到保护。

53. 萨尔瓦多热爱生命基金会主张，生命和(由父亲、母亲和子女构成的)家庭权，是普遍的价值观，这些价值观推进并有助于对人权的理解和落实。《世界人权宣言》第三条保护的生命权始自受孕之时刻，即使是意外怀孕情况。该基金会建议，国家应制定政策，促进尊重每个人享有从妊娠到自然死亡的生命权，并开展活动，促进人们对保护每个阶段人的生命的认识。因此，性权利和生殖权利的定义中不应包括堕胎权。国家应进行投资，向妇女提供更好的保健和产前保健。

54. 墨西哥特科塔基金会强调了人和家庭基本价值观，并提到它在促进和平文化和生命与家庭价值观等社会基本要素方面所作的工作。

55. 全球提高妇女和儿童地位组织表示，人权理事会咨询委员会应作出更大努力，确定所有文化和文明所共有的传统价值观，并强调这些价值观在发展和促进人权方面的作用。该组织提请注意在初步研究中未充分提出的两个普遍的传统价值观——家庭是社会的自然和基本单元；父母有选择给予子女某种教育的先行权利。

56. 咨询委员会应强调保护家庭、保护父母权利与儿童的尊严、福利和权利之间的积极联系。咨询委员会应确定适当的积极措施，帮助各国加强家庭在促进尊重人权方面的作用。

57. 危地马拉人类生命国际组织认为，传统价值观为全人类所共有，是有效保护普遍人权的必要条件。有必要保护家庭和从受孕到自然死亡的生命权，因为这是最基本和最普遍的人权。作为社会基础的家庭和传统价值观为和平共存、真正融入社会和社会凝聚力提供了基础。

58. 人类生命国际和保护未出生儿童学会指出，要求提供本报告的人权理事会决议引起了源于语义学和哲学问题的争议。该决议建议了一个可适用于多种信仰的实用策略，并提供了一个可藉以承认普遍权利以减少冲突和派争的有用方法学。

59. 该学会建议，“价值观”是对美好事物或本质上美好的事物的理解和促进，并非指涉具体的习俗和做法，价值观可能会被归纳为或表现为传统。价值观普适于人类，但那些可能违反人权的价值观是不能被全人类接受的。因此，传统价值观应被定义为人性中持久的“美好事物”，独立于政治或社会结构。这就澄清了传统价值观是人权基础的说法。

60. 联合国人权观察组织批评某些国家或国家联盟强加给外部世界的人权和价值观的普适性概念，尤其是在入侵伊拉克和所谓的全球反恐战争背景下。它赞赏“人类传统价值观”这一观念，这一观念将人权与更广泛的反映善良、同情、尊重、关爱、相互支持、宽容和信任等价值观的人道主义联系起来。这些价值观是人权讨论的切入口，它并不直接依赖权利和保护义务的概念，也不依赖于经济指标或实际胁迫。该组织提到民间社会在赞同和遵守人类基本价值观的所有社会或国家中的作用。

61. 乌拉圭乌拉圭家庭结构研究所指出，人的尊严是通过加强普遍价值观而得到弘扬的，这些价值观为自由公民家庭提供了稳定性。它建议，保护体面工作权这项基本权利，藉此可建立并维护稳定的家庭；它还主张，应通过促进健全的婚姻和家庭，促进实现个人和社会的安康。

62. 国际人权服务社将联合国的以下共识作为指导方针：人类传统价值观是《世界人权宣言》所载录的价值观，该《宣言》是为确定全人类的共同价值观所作的一次协同努力。我们应侧重于通过人权教育促进人类普遍价值观，《宣言》所载的普遍价值观和不歧视、平等和普遍性等原则应作为指导框架，对边缘化和少数群体给予特别重视。应增强这些群体的能力，克服消极的传统权力结构、做法和价值观。

63. 肯尼亚艾滋病病毒和艾滋病法律和伦理问题网(法律和伦理问题网)表示，尽管肯尼亚妇女有拥有财产的法定权利，但由于父权制度，这些权利很少得到支持，这导致妇女对男子的经济依赖或失去继承权。这也影响了妇女在性爱、忠诚和使用避孕套等问题上的商讨能力，进而对艾滋病病毒预防机制和可达到的最高健康标准产生影响。在这方面，法律和伦理问题网的“文化结构项目”和肯尼亚 2010 年《宪法》(特别是第 44 (3)条，该条规定妇女有权拥有和继承财产，不因文化习俗遭受歧视)具有现实意义。

64. 布基纳法索赫尔文迪促进发展协会介绍了旨在维护妇女儿童和残疾人权利的若干项目。

65. 南非自然正义组织通过确保妇女和青年人代表参加所有会议及其各个阶段，致力于消除与人权不一致的有害传统价值观和做法。该组织介绍了利用社区协议这种增强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能力的参与性工具，通过加强传统价值观，促进人权和基本自由。

66. 卡哈维社区十分脆弱，由于缺乏对传统知识的代际传递，他们失去了对巴博瓦塔国家公园内自然资源的可持续使用和管理方面大部分知识。社区行为守则则在维护该社区的尊严、坚持和加强传统的社区价值观(例如恢复、尊重和可持续利用自然资源)方面发挥了关键作用。

67. 埃及纳兹拉女权研究所谈到了在埃及使用传统价值观损害妇女人权维护者权利的历史——这些侵权主要基于传统的关于何谓可值得尊敬女性的男权价值观。来稿提供了一些实例，说明传统和宗教价值观在很多情况下使妇女处于水深火热之中。来稿提到了对妇女权利维护者的侵权情况和使用传统的、宗教价值观作为借口，为严重侵权行为包括性骚扰作辩护。

68. 印度的人民福利和发展学会指出《世界人权宣言》和其他文书所载的所有传统价值观都基于对父母、妇女和穷困者的尊重和照顾，与任何特定宗教无关。传统价值观和习俗可随着时间推移人们的认识发生变化而改变。该学会强调了诚信、合作、朴素和相互尊重等传统价值观对幸福、发展、环境、尊重老年人、儿童和妇女和对打击侵犯人权现象的积极贡献。早期教育在培养这些正面价值观方面发挥关键作用。

69. 区域和国家人权维护者方案认为，尊严、正义、平等和不歧视为人类所共有；通过尊重、保护和实现人权和基本自由，国家负有促进这些人权和自由的首要责任；不能援引“传统价值观”限制或侵犯人权。该学会指出，虽然一些传统符合人权标准，但国际习惯法或国际核心国际人权条约都未允许或设想在传统价值观基础上对人权加以限制。

70. 促进人权和自由方面的最佳做法要求：鼓励、理解和接受人权的普遍性和不可分割性原则；在享受权利方面不加歧视；在为保障和落实这项权利方面保证公平和平等。对人权维护者包括女性维护者的保护应是关于人权和促进人权问题的所有辩论的核心问题。

71. 俄罗斯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网络(LGBT 网络)指出，俄罗斯联邦的传统价值观讨论企图强加一种意识形态垄断。保守派将自由方式和信仰视为反对传统价值观，籍以严重限制权利和自由特别是限制男女同性恋、双性恋和跨性别者群体的权利和自由。在他们看来，传统价值观是《圣经》价值观(例如家庭价值观)的同义词，籍以作为一个平台，将正统基督教保守派、新教原教旨主义者和保守派天主教徒聚拢一起。

72. 俄罗斯 LGBT 网络列举了若干基于传统价值观的做法。它提到：1991 年，通过命名为“宗教文化和世俗道德基础知识”的课程，在公共学校引入了宗教教育；将宗教化分为俄罗斯联邦的传统宗教(基督教：正统基督教、天主教、路德教；伊斯兰教；犹太教；佛教)和“教派”或“极权教派”(即所有不符合传统宗教概念的宗教团体)；在莫斯科宗主教区内阻碍自由主义牧师和意见的做法；实行军事化牧师制度；在俄罗斯学校禁止性教育。

73. 卢旺达文化组织指出，公正、容忍和慷慨等文化价值观——这些价值观被界定为宗教、道德和文化基准——长期以来被视为国家发展的支柱，规范着每个社会成员的操守和行为。该组织强调了政府实施的战略，包括为促进和保护文化、语言和艺术所颁布的法律、建设的基础设施和制定的政策。

74. 在最佳做法方面，它提到，对传统和文化的法律促进和保护得到了卢旺达《宪法》第 50 和 51 条的保障。国家有义务确保，文化遗产、国家纪念碑和图西人种族灭绝遗址得到保护。2010 年 1 月 29 日关于卢旺达语言和文化学院的宗旨、组织和运作问题的第 01/2010 号法律规定，学院有责任保障和促进语言(金亚瓦达语)和文化。

75. 加拿大性权利倡议坚称，一些传统价值观导致以种族或民族本源、宗教或其他信仰、残疾状况、年龄、性别、性别认同或性取向为由对他人的污辱、歧视和暴力。歧视妇女和其他群体的许多做法和规范(例如家庭暴力、名誉杀人、嫁妆相关暴力、同性恋歧视和暴力)从传统中划出借口，法律惩处也很轻微。许多国家没有明确将婚内强奸定为犯罪，仅有某些国家在法律中列入了嫁妆相关暴力。依照一些国家在这方面已确立的良好范例，性权利倡议建议开展能力建设，而且，国家应制定和实施法律、政策和方案，防止和惩罚有害的传统做法。它建议开展宣传活动，作为提高认识和社会教育的一种途径，使人们认识到传统价值观和习俗的有害影响和维护受这些习俗影响的人的权利所带来的好处。该组织建议的做法还包括，增加对国家和社区监测机制的支持和交流良好做法。

76. 将“传统价值观”作为促进人权的基础可能会妨碍在确保所有人享有权利方面取得进展。传统中所反映的价值观并不一定能促进和保护各国通过人权公约所采纳的全球共同价值观。

77. 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好牧人组织提及了该国“妇女站起来”基金会工作中的良好做法。该基金会设在拉巴斯的办公室报告了人口贩运问题并成功支持了一些受贩卖青少年受害者。支助措施包括提供住房和保护。在奥鲁罗开展的一个经济公平项目提供了培训讲习班，促进了妇女赋权、社会经济自主与安全和性别平等。

78. 墨西哥奇瓦瓦生活和家庭民间协会指出，家庭、社会和教育的作用等全人类共同的传统价值观在保护和促进人权和基本自由方面有积极的作用。因此，传统道德价值观与基于人类尊严和固有价值的人权密不可分。

79. 婚姻应该是男女之间的结合。关于家庭法在处理暴力、落后或失业等问题方面的关键作用，该协会指出，承认家庭法(包括保护婚姻和家庭生活)对于在整个法律系统中宣传和促进尊严和人权具有根本的重要意义。家庭不应只受国家保护，也应得到社会的保护，需要每个人作出坚定承诺。

80. 哥伦比亚为天主教投票组织指出，在哥伦比亚，传统价值观是天主教文化的产物，意味着对人的尊严、家庭和良心自由的促进。对并非源于传统价值观的人权的适用，是对本土系统外在价值观的强加，是外国列强通过条约、公约和宪法等方式强加给一个社会的。

81. 墨西哥公众之声民间协会强调，十分重要的是，应尊重全人类共有的基本人权(例如个人自主)，从妊娠直至死亡，不加例外。关于最佳做法，来稿强调，需保护和促进男女之间的自然家庭制度，作为所有国家的一项普遍权利，并反对对该概念进行社会重塑。

82. 俄罗斯联邦妇女促进发展组织指出，车臣共和国是传统男权社会的一个实例，在该共和国，除《俄罗斯宪法》之外，还实行习惯不成文法(“阿达特”)，而且，伊斯兰教教法在许多问题上有影响力。古老传统导致了审查制度和对妇女权利的其他侵犯。遇到冲突局面，妇女不得参与讨论和决策。妇女离婚时无权抚养自己的子女，这与《俄罗斯宪法》和伊斯兰法相违背。在继承法和财产法中也存在妇女缺乏权利的情况。

三. 分析和结论

83. 一些应答方认为，一些传统价值观与人的尊严和人权密切相关，为普遍权利提供了基础和背景，并为促进和保护普遍人权提供了支持。还列举了实例，介绍了国家和其他利害攸关方在增进和保护人权以及维护人类尊严的同时运用传统价值观的最佳做法。

84. 一些应答方认为，传统价值观有时会被援引，作为为现状辩护、损害最边缘化和弱势群体的权利的借口。这些应答方指出，有时，传统价值观被滥用，被作为侵犯人权，特别是在信仰自由、妇女权利、性倾向和性别认同方面的侵权行为的借口。许多应答方强调，绝不能假借传统价值观，为侵犯普遍人权辩护或将传统价值作为任何形式的歧视之基础。